

公司代码：601633

公司简称：长城汽车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魏建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红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彩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7,407,662,255.92	113,096,409,468.96	1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540,157,469.57	54,399,229,916.90	0.26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665,682.18	9,906,193,968.94	-102.62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62,143,459,463.53	62,578,209,983.94	-0.69
营业收入	62,143,459,463.53	61,500,353,833.97	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7,213,985.01	2,917,446,118.41	-1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77,310,140.77	2,589,326,191.87	-2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0	5.51	减少0.81个百分点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211	0.31964	-11.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156	不适用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150,650.97	6,494,987.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5,081,997.79	576,145,579.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439,397.39	86,256,924.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以及处置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列示)	114,099,551.85	166,772,292.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列示)	-19,392,300.47	6,163,889.31
所得税影响额	-58,165,912.29	-131,929,829.32
合计	366,213,385.24	709,903,844.2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4,95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115,000,000 (A股)	55.74	0(A股)	质押	1,735,190,000 (A股)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084,036,649 (H股)	33.61	-	未知	-	境外法 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96,889,089 (A股)	2.15	-	未知	-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54,000,736 (A股)	0.59	-	未知	-	其他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8,000,317 (A股)	0.41	-	未知	-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795,049 (A股)	0.30	-	未知	-	境外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308,300 (A股)	0.24	-	未知	-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万家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00,293 (A股)	0.14	-	未知	-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嘉实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1,623,881 (A股)	0.13	-	未知	-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富国创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96,810 (A股)	0.12	-	未知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115,000,000 (A股)	人民币普通股	5,115,000,000 (A股)
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084,036,649 (H股)	境外上市外资股	3,084,036,649 (H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96,889,089 (A股)	人民币普通股	196,889,089 (A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54,000,736 (A股)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736 (A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8,000,317 (A股)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317 (A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795,049 (A股)	人民币普通股	27,795,049 (A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308,300 (A股)	人民币普通股	22,308,300 (A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万家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00,293 (A股)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293 (A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1,623,881 (A股)	人民币普通股	11,623,881 (A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96,810 (A股)	人民币普通股	11,196,810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此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2020年9月30日合并资产负债表较2019年12月31日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2020.9.30	2019.12.31	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72,506,473.16	4,362,692,217.12	39.19	交易性金融资产变动主要系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380,777.69	-100.00	衍生金融资产去年期末金额系本公司签订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公允价值。
预付款项	637,180,156.49	441,162,238.54	44.43	预付款项变动主要系报告期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794,048,351.73	946,974,372.15	89.45	其他应收款变动主要系报告期本集团往来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71,321,034.82	807,562,885.35	57.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变动主要系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债权投资		70,000,000.00	-100.00	债权投资变动系报告期本集团将债权投资转让所致。
长期应收款	1,801,124,269.98	1,295,037,499.26	39.08	长期应收款变动主要系报告期本集团应收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300,000.00		1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报告期末数系本公司投资基金企业的公允价值。
在建工程	3,448,400,246.44	2,247,372,266.06	53.44	在建工程变动主要系工厂建设投资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3,362,062,022.62	2,188,699,764.12	53.61	开发支出变动主要系报告期本集团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6,663,191.45		1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报告期末数系本集团支付的项目收购款。
短期借款	6,529,949,252.01	1,180,470,655.50	453.16	短期借款变动系报告期从银行取得的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3,238,728,957.75	10,020,895,844.52	32.11	应付票据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质押开票的付款方式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6,715,035,293.47	4,603,831,957.67	45.86	合同负债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预收车款增加所致。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应付职工薪酬	594,924,376.24	2,094,259,980.68	-71.59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发放2019年12月计提的应付职工奖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9,486,697.15	3,179,995,453.40	-81.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本集团归还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425,290,451.38	4,087,539,918.81	32.73	其他流动负债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本公司发行短期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9,327,253,326.13	1,205,655,653.71	673.62	长期借款变动系本报告期从银行取得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464,504,227.98	59,180,216.30	684.90	租赁负债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本集团租赁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3,040,085,566.69	2,192,963,937.85	38.63	递延收益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库存股	203,130,420.00		100.00	库存股本报告期末数系本公司报告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566,761,157.75	-240,814,343.11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主要系境外经营的子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所致。

3.1.2 2020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间合并利润表较去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幅度 (%)	原因说明
利息收入		1,006,492,988.05	-100.00	利息收入变动主要系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由本公司之子公司转为合营公司，本公司报告期不再合并其利息收入所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1,363,161.92	-10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变动主要系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由本公司之子公司转为合营公司，本公司报告期不再合并其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所致。
利息支出		318,721,039.77	-100.00	利息支出变动主要系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由本公司之子公司转为合营公司，本公司报告期不再合并其利息支出所致。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7,124,544.71	-10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变动主要系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由本公司之子公司转为合营公司，本公司报告期不再合并其手续费及佣金支出所致。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财务费用	629,960,354.80	-208,991,168.72	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主要系报告期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752,593,128.31	38,371,826.38	1,861.32	投资收益变动主要系报告期本公司分享合营公司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列示)	6,163,889.31	-75,257,224.79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主要系报告期理财产品及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 以“-”列示)	-27,865,728.81	-51,306,260.29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主要系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由本公司之子公司转为合营公司，本集团报告期不再合并其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 以“-”列示)	-308,261,215.19	-101,102,457.01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以“-”列示)	6,494,987.74	62,129,494.96	-89.55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主要系报告期无形资产处置利得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301,953,875.80	220,664,431.40	36.84	营业外收入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2,587,213,985.01	2,917,446,118.41	-11.32	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本集团销量增幅放缓，币种折算产生汇兑浮亏及研发投入增加所致。自二季度开始，随着疫情好转，产销已实现回暖。
少数股东损益	-	33,857,976.38	-100.00	少数股东损益变动系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转为合营公司所致。

3.1.3 2020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间合并现金流量表较去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665,682.18	9,906,193,968.94	-10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一季度销量同比减少导致票据托收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7,686,370.19	-11,472,165,426.2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去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转为合营公司，转出其期末货币资金，增加去年同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7,066,777.25	3,789,441,644.03	15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取得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本公司于2019年1月3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5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2019年3月27日，本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9]SCP78号）文件，本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40亿元，注册额度自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2020年5月20日至2020年5月21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0亿元，发行利率为2.0%。

2020年7月22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2020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发行利率为1.4%。

2020年8月21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2020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发行利率为1.4%。

2020年8月26日，公司完成了2020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工作，本息兑付总额为人民币1,001,304,109.59元，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划付至债券持有人。

2020年9月21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2020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发行利率1.4%。

2020年9月25日，2020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工作，本息兑付总额为人民币1,001,227,397.26元，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划付至债券持有人。

2020年10月20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2020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发行利率1.48%。

2020年10月22日，公司完成了2020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工作，本息兑付总额为人民币1,001,150,684.93元，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划付至债券持有人。

2.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0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长期激励机制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0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一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长期激励机制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0年3月13日至2020年3月23日，本公司在公司网站OA平台对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于2019年7月30日-2020年1月30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与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0年4月15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一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0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0年6月4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根据《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在限制性股票的资金缴纳过程中，共有281名激励对象实际进行认购，其中47名激励对象进行了部分认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未参与认购。因此本公司本次实际向281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4,930.35万股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共有1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因此本公司本次实际向1,651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8,706.53万份股票期权。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或岗位调迁，回购注销《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并就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拟回购价格及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回购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619,200股，调整后拟回购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4.12元/股，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309,100份，调整后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8.48元/份，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已于2020年9月11日完成，本公司总股本已由9,176,572,500股（包括6,077,032,500股A股及3,099,540,000股H股）减至9,175,953,300股（包括6,076,413,300股A股及3,099,540,000股H股）。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魏建军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3 日